名家专论

立足高质量发展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

□ 刘 伟

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国民经济发展的约束条件发生了系统而又深刻的变化，要求我们贯彻新发展理念，从根本上转变发展方式，从以要素投入增长规模扩张为主要推动力的高速增长模式转变为主要依靠创新带来的要素效率和全要素生产率提升拉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方式。这种发展方式的转变要求以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为重要驱动力，通过效率提升和结构优化，有效提升潜在经济增长率；同时，通过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使实际经济增长率与潜在经济增长率在长期发展过程中保持协调，从而实现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宏观经济目标间的均衡。

☞ 经济失衡的新特点要求转变宏观调控方式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我国经济发展也进入了新时代，基本特征就是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总的来看，当前我国经济仍处于“三期叠加”阶段，总需求疲软与供给侧要素成本上升交织在一起，潜在经济增长率水平发生历史阶段性变化，宏观经济失衡具有新特征。

从经济运行的微观层面看，多方面深层次结构性矛盾凸显，实体经济与金融部门的结构性矛盾、实体经济内部供求间的结构性矛盾等叠加交织。需求疲软带来的经济下行风险与成本上升形成的潜在通胀压力并存，“双重风险并存”的特点使得传统的需求管理产生了严重局限。由于与“双重风险”所要求的总量政策方向相反，甚至互为代价，因此宏观经济调控的重点不能继续集中作用于总需求。对于总需求管理而言，在“双重风险并存”的失衡条件下，既不能全面扩张（财政和货币政策双松），也不能全面紧缩（财政和货币政策双紧），进而供给管理成为宏观调控的必然选择。

宏观经济政策作用的重点和宏观调控方式必须发生转变：一是必须根本转变传统的以总需求为宏观调控重心的格局，而转为以总供给为宏观调控的重心；二是必须根本转变宏观经济政策单一同方向的调控（针对总需求的全面扩张或全面紧缩），而转为“松紧搭配”的反方向政策组合，并且需要根据经济发展的变化，松紧适度调整；三是在不断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进程中，努力构建和完善“市场机制有效、微观主体有活力、宏观调控有度”的经济体制，为实现有效的宏观调控创造良好的体制条件。需要注意的是，对于正在把改革创新不断推向深入的中国而言，制度变革本身就是宏观调控手段和方式的一部分，体制机制的完善会对宏观调控的方式和有效性产生深刻影响。这一点尤其需要我们重点把握。

☞ 重点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方式是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内在要求，转变发展方式的根本在于转变传统的以要素投入、规模扩张为主要推动力的高速增长模式，使之转变为以要素效率和全要素生产率提高为主要推动力的高质量发展模式。

实现发展方式的根本转变，首先需要确立新的发展理念。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贯彻新发展理念，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并强调，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是跨越关口的迫切要求和我国发展的战略目标。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次集体学习时强调，现代化经济体系，是由社会经济活动各个环节、各个层面、各个领域的相互关系和内在联系构成的一个有机整体，要建设创新引领、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建设体现效率、促进公平的收入分配体系，建设彰显优势、协调联动的城乡区域发展体系，建设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绿色发展体系，建设多元平衡、安全高效的全面开放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市场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经济体制。七大体系之间有着深刻的内在联系，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方式既是构建七大体系的客观要求，也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应有之义。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必须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相应地，落实新发展理念、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亦成为宏观调控的根本遵循和工作主线。

之所以需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一是如前所述，在以总需求管理为重点的宏观调控方式产生局限的情况下，需要调整为以供给管理为重点。二是我国现阶段宏观经济失衡的深层原因主要集中在供给侧，并且主要体现为结构性矛盾。

就潜在的通胀压力而言，主要是成本推动的压力。而潜在的成本推动的通胀压力根源，就在于供给侧的要素成本的普遍上升，而生产者效率特别是全要素生产率提升相对滞后，难以消化成本的上升；创新力不足，难以根本改变投入产出结构和推动产业结构升级。

就经济下行的风险而言，表现出来的首先是总需求增长乏力，但就内需疲软而言，其根本原因在于供给侧。从投资需求看，一个重要原因在于创新驱动不足，结构升级受限，因而缺乏有效的投资机会。事实上国民经济中的货币供给量并非不足，社会直接融资规模的增速也较快，我认为，投资需求增长放缓的主要原因不在于需求侧的货币和资本供应规模大小，而在于供给侧的有效投资机会缺乏。从消费需求看，一个重要原因在于供给侧的国民收入分配失衡，导致全社会消费倾向难以提高；同时，供给侧的产品质量、品种结构等不适应人们需求的变化，抑制了人们应有的消费力提升。事实上从需求角度看，近年来我国城乡居民收入增长速度始终高于经济增长速度，因而不能把消费需求增长乏力归结为居民有效需求增长速度滞后。

进一步看，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同于需求侧的宏观调控，其政策的直接作用对象是生产者，包括劳动者、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集合、企业与企业之间的集合、产业与产业之间的集合、国民经济供给体系。针对生产者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及相关政策的根本目的是要提高生产者的竞争力。短期重点在于降低生产者的成本，采取诸如大规模减税降费、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等举措；长期重点则在于提升生产者效率，包括提高要素效率和全要素生产率，通过加大人力资本积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推进改革，提高市场竞争的充分性和公平性，提高企业资源要素配置效率和竞争力。与此同时，还要努力实现短期效应和长期效应的统一，以“巩固、增强、提升、畅通”为重点，从提高劳动生产率、全要素生产率、企业竞争力入手，增强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进而全面提升生产者效率。

☞ 必须坚持贯彻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如何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进程中，推进宏观调控的创新和完善？关键在坚持贯彻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稳”重在经济增长要稳。一是要避免经济增长出现大起大落式的波动。二是要保持适度的增长速度以适应就业目标的要求。一般而言，经济增长速度的高低与失业率之间存在深刻的联系。去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进一步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稳增长的重要社会经济政策目标即在于稳就业，中央将“稳就业”放在“六稳”之首，摆在突出位置，是保证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客观要求。特别是对于周期性失业而言，其主要原因在于总量增长的周期性波动，因而以逆周期的宏观调控来推动经济增长稳定性提升，具有重要意义。三是要适度控制经济增长速度。一般而言，经济增长速度快慢与总需求变化以及与通胀水平变化之间存在内在联系。稳增长必须同时防止高通胀，不能严重脱离潜在经济增长率的约束，盲目过度刺激经济扩张。四是实现经济稳定增长的宏观调控目标，需要宏观经济政策之间有机协调，特别是使积极的财政政策与稳健的货币政策之间协调配合度提高，同时还要提高政策效率，根据宏观经济态势变化实现松紧适度，使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政策目标相互协调。

“进”重在通过深化改革克服供给侧深层次结构性矛盾。一是要巩固“三去一降一补”的成果。二是要持续增强企业活力。虽然我国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取得显著进展，民营企业活力也有所提升，但绝对水平并不高，其自身的创新力还不强，在产权保护等方面仍有待不断改善，我们还需要在加快形成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公平开放统一高效的市场环境和公平经营的法治环境上下功夫，从而更好激发企业发展的活力和动力。三是要继续提升产业链水平。虽然新的产业集群不断成长且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速度加快，但是总体而言，产业创新力仍需不断加大。要注重利用技术创新和规模效应形成新的竞争优势，通过增强原始创新能力、提高创新体系整体效能等举措，培育和发展新的产业集群，推动提升产业链水平。四是改善和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提升宏观经济政策效率，疏通货币和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传导机制。要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打破行业垄断、进入壁垒、地方保护，增强企业对市场需求变化的反应能力，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的充分性和公平性，同时以法治化方式保障市场健康发展和公平竞争，规范政府行为，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推进改革，避免不必要的行政干预，以保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能够在更大程度上依靠市场化和法治化方式推进，使宏观调控切实建立在市场化和法治化基础之上。只有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不动摇，在“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个字上下功夫，才能更好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激发生产者活力，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总之，“稳”与“进”之间存在内在的有机联系。“稳”是“进”的前提，没有“稳”就不可能具有“进”的宏观经济条件；“进”是“稳”的根本，没有“进”就不可能具有长期“稳”的经济增长基础。坚持“稳中求进”，要求在宏观调控上把总需求管理与总供给管理、总量调控与结构调控、短期增长与长期发展、政策调整与体制改革等方面统一起来，这种统一是提高我国宏观调控水平和质量的重要条件。

（作者系中国人民大学校长）

学术经纬

打赢脱贫攻坚战要做好三个“聚焦”

□ 易长福

消除贫困、改善民生、逐步实现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围绕脱贫攻坚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和安排，全面打响脱贫攻坚战，拓展了中国特色扶贫开发道路，创造了减贫史上的最好成绩。党的十九大明确把精准脱贫作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必须打好的三大攻坚战之一，作出了新的部署。不久前，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考察并主持召开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座谈会时强调，脱贫攻坚战进入决胜的关键阶段，务必一鼓作气、顽强作战，不获全胜决不收兵。这一重要论述，彰显了我们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的坚定信心，进一步增强了我们合力攻坚、攻城拔寨，坚决完成好脱贫攻坚任务的工作主动性。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聚焦重点和难点，从激发脱贫攻坚的“原动力”、提升脱贫攻坚的“精准度”、完善脱贫攻坚的“好机制”出发，以更有力的行动、更扎实的工作，确保如期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

聚焦激发脱贫攻坚的“原动力”

反贫困是古今中外治国理政的一件大事，同时减贫也是一个历史性、世界性难题。中国早在先秦时期，就有“夫施与贫困者，此世之所谓仁义”的观点和论述。这些年来，我国脱贫攻坚力度之大、规模之广、影响之深前所未有，谱写了人类反贫困历史新篇章。但还要看到，脱贫攻坚任务仍然艰巨繁重，剩下的都是贫中之贫、困中之困，都是难啃的硬骨头。脱贫攻坚越到紧要关头，越要坚定必胜的信心，越要有一鼓作气的决心，尽锐出战、迎难而上，真抓实干、精准施策，确保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完成。打赢精准脱贫这场攻坚战，首要的是坚定必胜的信心。一方面，广大党员干部要把人民放在心上，把使命扛在肩上，将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拿出“敢教日月换新天”的气概，鼓起“不破楼兰终不还”的劲头，坚定“不获全胜决不收兵”的意志，扎实做好脱贫攻坚各项工作。另一方面，还要激发广大贫困群众的脱贫志气。“脱贫致富贵在立志，只要有志气、有信心，就没有迈不过去的坎”。智和志是内力、内因，脱贫攻坚必须坚持志、智双扶。激发脱贫攻坚的“原动力”，重点要教育引导贫困群众树立脱贫致富的志气，增强摆脱贫困的信心，坚决摒弃“等靠要”思想，冲破消极落后传统观念的束缚，焕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奋发图强的精神，靠自己的辛勤劳动创造幸福生活，从而实现“要我脱贫”的被动式脱贫转变为“我要脱贫”的主动式脱贫，让脱贫成为贫困群众可持续的内在愿望和内生动力。

聚焦提升脱贫攻坚的“精准度”

脱贫攻坚，精准是要义。所谓精准扶贫，就是要对扶贫对象实行精细化管理，对扶贫资源实行精确化配置，对扶贫对象实行精准化扶持，确保扶贫资源真正用在扶贫对象上、真正用在贫困地区。要走出一条精准脱贫的新路，让扶贫扶到点上扶到根上，就必须深入调查研究，坚持求真务实，坚持实事求是，提高脱贫攻坚的“精准度”。

一方面，要精准识别，着力解决“扶持谁”的问题，确保把真正的扶贫对象弄清楚，把贫困程度、致贫原因等搞清楚，找对“穷根”，明确靶向。要严格识别程序，实行动态管理，切实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不落一户、不漏一人”。另一方面，要根据致贫原因，分类指导，精准施策，着力解决“怎么扶”的问题。与传统扶贫模式相比，精准扶贫强调从贫困户的需求出发，制定差异化的帮扶措施，推动扶贫资源配置与帮扶对象需求无缝对接。这是扶贫开发工作由传统的“供给导向型”向“需求导向型”转变的重要体现。需要注意的是，精准扶贫的方式有很多种，包括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生态补偿扶贫、易地搬迁扶贫、村庄整治扶贫、危旧房改造扶贫等。其中，产业扶贫是根本出路。只有产业发展起来了，才能实现持续稳定增收，从而彻底拔掉穷根。因此，要把产业扶贫摆在突出位置，不断增强贫困地区的“造血”能力。

聚焦完善脱贫攻坚的“好机制”

脱贫攻坚要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关键是要找准路子、构建好的体制机制。一是要建立和完善严格退出机制。脱贫既要看数量，更要看质量。要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目标，着力解决突出问题，严把贫困退出关，严格执行退出的标准和程序。要把防止返贫摆在重要位置，适时组织对脱贫人口开展“回头看”。在这一过程中，要坚持正向激励。贫困人口脱贫后，相关政策保持不变，支持力度不减，留出缓冲期，确保实现稳定脱贫。二是要建立和完善稳定脱贫机制。要强化产业扶贫，组织消费扶贫，后续加大培训力度，促进转移就业，切实做到既授人以鱼又授人以渔，既为贫困群众“造血”更为贫困群众“输血”。三是要建立和完善稳定脱贫的工作机制。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决把责任扛在肩上，把脱贫任务抓在手上，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既要强化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坚持大扶贫格局，对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要及时予以帮扶，还要做到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从而保持政策稳定性、连续性，使脱贫攻坚得到人民认可和经得起历史检验。

（作者系江西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从总量扩张转向提高供给质量

把握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着力点

□ 上海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

理论在线

金融活，经济活；金融稳，经济稳。经济兴，金融兴；经济强，金融强。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三次集体学习时强调，正确把握金融本质，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为当前我国深化金融改革开放、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指明了方向。

核心是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大创新，是完成我国经济转型升级的突破口和着力点。当前我国经济运行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虽然有周期性、总量性因素，但根源是重大结构性失衡，导致经济循环不畅，必须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上想办法，努力实现供求关系新的动态均衡。去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我国经济运行主要矛盾仍然是供给侧结构性的，必须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不动摇，更多采取改革的办法，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在“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个字上下功夫。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是实体经济的血脉，而实体经济是金融发展的根基。离开了实体经济，金融就会成为无本之木、无源之水。“经济是肌体，金融是血脉，两者共生共荣”。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任务是增强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提高全要素生产率。资本要素作为生产要素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供给能否适应实体经济需求，将直接关系到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成效。正因如此，在当前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形势下，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一个不可或缺的环节。

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最终目的是让金融供给更好满足实体经济发展的需求；主攻方向是提高金融供给的质量，不能“大水漫灌”，而要靠“精准滴灌”；重要途径是深化金融改革，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解决的是金融供给侧的问题，是金融供给侧的结构性问题，解决这些问题只能靠改革。因此，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核心是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从四个方面入手推进金融改革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金融业发展取得了历史性成就，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有序推进金融改革发展、治理金融风险，金融业保持快速发展，金融改革开放有序推进，金融产品日益丰富，金融服务普惠性增强，金融监管得到加强和改进。但在总量扩张的同时，金融业的市场结构、经营理念、创新能力、服务水平还不能很好适应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存在诸多矛盾和问题。对此，我们一方面要警惕金融周期与经济周期的“脱钩”问题，另一方面还要重视金融资源错配问题，提高金融供给与需求的匹配度。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我们针对这些现状，从原先注重总量扩张转向更加注重提高金融供给的质量、效率和水平，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以更好满足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首先，回归本源，把为实体经济服务作为金融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资金如水，逐利而动，要防止出现资金“脱实向虚”、金融业自我循环等问题，就要按照中央要求，强化金融服务功能，找准金融服务重点，在加强金融监管的同时，努力提高实体企业的资产收益率，引导资金“脱虚向实”。

其次，厘清思路，长短期兼顾、宏观微观协同发力。对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产业体系、市场体系、区域发展体系、绿色发展体系等提供精准金融服务。将那些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主业相对集中于实体经济、技术先进、产品有市场、暂时遇到困难的民营企业作为金融重点支持对象。

再次，明确路径，以金融体系结构调整优化为重点。通过优化融资结构和金融机构体系、市场体系以及产品体系，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的金融服务。一是合理布局大中小金融机构，构建多层次、广覆盖、有差异的银行体系，满足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的融资需求。二是积极发挥资本市场作用，破除制约资本市场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完善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建设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通过金融体系结构调整优化，对实体经济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金融支持服务体系。

最后，守住底线，平衡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关系。一方面，实体经济健康发展是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基础。因此，要注重在稳增长的基础上防风险，强化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的协调配合，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坚持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另一方面，要充分认识到，金融是国家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在开放经济条件下，要提高我国金融业在全球的竞争能力，扩大金融高水平双向开放，提高经济金融管理能力和防控风险能力，提高参与国际金融治理能力。

（执笔：唐珏岚）

本版编辑 欧阳优